

项目编号：QT20210201

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球墨铸铁  
管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单 位：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代 理 机 构：安徽岚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 0 二 一 年 九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六）开标

（七）评标、定标

（八）废标

（九）评标办法

（十）合同的授予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技术及商务部分

（二）报价部分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球墨铸铁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 zx.tl.gov.cn>) 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 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QT20210201

2. 项目名称: 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球墨铸铁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 5864112.00 元

5. 最高限价: 5864112.00 元

6. 采购需求: 本本次采购内容为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球墨铸铁管采购。具体采购标的的名称、数量、参数以及技术要求等, 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 分批供货, 每批接到业主供货通知后 5 个日历日内完成。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标段 (包别) 划分: 一个标段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具有市级及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4. 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 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 (3)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 (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 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7)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月；

(8)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2. 采购文件获取地点：自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网址：<http://ggzyjy zx. tl. gov. cn>）

3.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 zx. tl. gov. cn>）“非进场交易项目信息公开”栏自行免费下载。因未及时下载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采购文件如有修正，将在该网站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公布，与本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4. 售价：不收取费用

### 四、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8日9时00分

2. 开标地点：安徽岚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枞阳县浮山路银塘花苑商业中心4号楼）

## 五、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

2、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2. 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详见采购需求；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枞阳县枞阳镇银塘路

联系人：汪主任

联系方式：13805662467\_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岚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枞阳县浮山路银塘花苑商业中心4号楼

联系人：光工

联系方式：1592239863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汪主任

电话：13805662467

## 九、投标保证金

无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预算控制数	5864112.00元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供货期	分批供货，每批接到业主供货通知后5个日历日内完成。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提出	供应商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8	是否接受分包履约	不接受
9	投标保证金	无
10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分为一个标段
11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合格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评审和比较，结合信用查询情况，按顺序推荐出有排序的成交候选人。
12	勘察现场的要求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勘察现场的地址为：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汪主任 13805662467
13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三个月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5	付款方式	根据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和实际到货数量据实结算。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年限满后无息返还。结算时供货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16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的5%。履约保证金形式可以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未缴纳履约保证金，或逾期未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人拒签合同。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在在货物无质量情况后，待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并配送完成后一次性全额退还（不计息）。备注：成交供应商转账或汇款时，须在银行转账凭证“备注”栏中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采购单位名称”字样。
17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共伍份；投标文件应像书籍一样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封装，正本一个密封袋，副本用一个或几个密封袋封装，并注明正本或副本；也可以将正本、副本放同一个密封袋中。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投标报价表》除投标文件中不可缺少外，还须提供一份密封装在一个单独的小信封内，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密封现场递交）
18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	见招标公告，投标人应当仔细上网查看地点及时间相关发布或变更信息，递交至错误的投标地点将造成标书无法接受。
19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见招标公告，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文件将不予接受。
20	费用承担	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均自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21	合同签订时间	<p>采购人通知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应在3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领取后10个工作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持中标通知书和履约保证金到账凭证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或不签订合同的，顺延至第二中标人或重新采购。</p>
22	政府采购政策	<p>一、绿色节能环保  货物采购应当尽可能的体现绿色节能环保要求，本项目中如有属于绿色节能环保强制部分的，必须采购绿色节能环保产品，非强制部分，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则在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由评委综合评定绿色节能环保情况，根据优劣依次进行排序。采用最低价法的则在报价相同时由评委综合评定绿色节能环保情况，根据优劣依次进行排序。</p> <p>二、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p> <p>三、中小企业材料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皖财购〔2020〕1668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对中型</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产品投标声明函》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时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注：</p> <p>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 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享受以上扶持的中小微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两个条件：一是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二是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4、如投标供应商与生产商企业规模不同，则按最大的企业规模计算价格扣除政策级别。</p> <p>5、本项目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产品品名及生产厂商，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如有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提出相关质疑的，中标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5 个工作日）内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含）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的认定材料，否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23	招标采购代理费及中标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按中标金额采用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结算，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付清。
24	信用查询	详见评标办法
25	备注	为做好疫情防控，各投标人可授权委派 1 名代表参加本项目开标交易活动。所有投标人员进入开标室时需自行佩戴防护口罩。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 一、总则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的货物项目。安徽岚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接受采购人委托，根据采购人提交的技术服务要求，对此项目进行集中代理，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活动。

2、本次招标的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纳入实施品目清单管理的节能、环保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本招标文件所采购的货物、产品、配件等全部标的，均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产品、配件均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环保、检疫检验、生产经营许可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投标无效。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由权威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 **二、招标文件**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疑问等问题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向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等）通知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问的，将不予答复。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在投标截止前以公告的形式刊登在“铜陵公共资源交易网”“非进场交易项目信息公开”栏，告知所有投标人，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因此，投标人无论是否提出过澄清的要求，均应上网查看是否有关本项目的澄清说明。

##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某些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网站以补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投标人。

### 三、投标人

#### 7、投标费用。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8、合格的投标人

8.1 合格的投标人应当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所载明须满足的最低条件。

8.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相关供应商均按无效标进行处理：

8.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8.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8.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8.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9、勘察现场

9.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9.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现场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10、知识产权

10.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0.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11、纪律与保密

11.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11.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1.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1.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1.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1.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1.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1.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1.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1.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1.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同一个人）编制；

11.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1.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为同一人；

11.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呈规律性差异；

11.2.2.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11.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2.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收)

13. 投标品牌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的技术规格。

14. 签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公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四、投标书的编制**

##### **15、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5.1 投标人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5.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 **16、投标书构成**

16.1 投标书应包括本招标文件投标书格式中所规定的全部内容。

16.2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成为中标人，其投标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6.3 投标人不得擅自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书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有需要格式可以按原格式进行扩展，扩展后的格式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原格式内容。

## **17、投标报价**

17.1 投标书的投标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单价和总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7.2 投标报价表上货物的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

17.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7.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服务内容明细和总价。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报价只限于填写在投标报价表内，响应文件其它位置不应出现报价内容。**

**18、投标货币：**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 **19、证明投标人合格的文件**

19.1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2 投标人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人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 **20、投标书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文件中应按照要求进行盖章，在要求加盖印章的部分，加盖公

章。

20.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注明处均应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3 投标文件分正本和副本。正本里面的内容和副本里面的内容均需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里面的内容和副本里面的内容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里面的内容为准。副本除封面外，其余可以为正本复印件，在正本签字盖章后复印装订。

20.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20.5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封装，正本一个密封袋，副本用一个或几个密封袋封装；也可以将正本、副本放同一个密封袋中。），并在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其中《投标报价表》除投标文件中不可缺少外，还须提供一份密封装在一个单独的小信封内，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投标人名称。

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表》。

## 五、投标书的递交

### 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1 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至开标地点。

22.2 本项目招标采购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2.3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除投标文件中不可缺少，还须密封装在一个单独的小信封内，封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现场和投标文件一起单独递交；否则，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22.4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5 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

无效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 23、拒绝的投标书：

采购单位将拒绝迟交的标书并原封退回。

### 24、投标书的修改和撤回

24.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24.2 投标人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修改书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记和提交。

## 六、开标

25、开标活动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 26. 开标会议

26.1 主持人按招标时间安排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下列文件参加开标（投标人未提交下列之一的，视同放弃投标）：

（1）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到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非法定代表人到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2）纸质投标文件 5 份（密封递交。正本、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封装，正本一个密封袋，副本用一个或几个密封袋封装，并注明正本或副本；也可以将正本、副本放同一个密封袋中。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报价表》一份（单独密封递交。除投标文件中不可缺少，还须密封装在一个单独的小信封内，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注明项目名称）。

26.2 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的密封情况，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密封情况检查结束后，由现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报价表”（无“投标报价表”将被拒绝接收），进行唱标。

26.3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好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即进行校核确认。如发现唱标内容或记录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应在签字确认前当场提出，并经采购人代表、唱标人和记录人核实后，当即予

以纠正。

26.4 任何对开标期间的质疑应当在开标当场即时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开标过程理解和接受。

## 七、评标定标

### 27、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7.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活动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7.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 28、评标过程的保密

28.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8.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索要材料。

### 29、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9.2 投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包括补正投标报价)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需要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或确认，细微偏差的修正将由评委进行评审、解释，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签字认可。

### 30、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0.1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0.2 投标文件属于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30.3 细微偏差的认定：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0.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0.5 经审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详细评审、比较。

### **31、调整或修正投标报价**

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32、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

按照规定进行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确认后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中标，此报价即为中标价。

### **33、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33.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3.3 采购人根据信用查询情况、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据国家和地方现行法规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据现行法规直接确定中标人。

34、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

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投标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35、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6、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在递交质疑函时一并递交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文件理解和接受。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前提出。

关于采购文件中非通用条款部分方面及评标结果的质疑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关于采购文件通用条款部分以及采购程序方面的质疑向代理机构提出，由代理机构作出答复。质疑投标人对答复内容不满意的或受理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相关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根据质疑提出阶段的不同分别见招标公告和成交公告。

质疑的提交要求、处理主体、处理程序等相关问题可以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策法规栏进行查询。

## **八、废标**

37、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37.1 合格投标人不足规定家数的；
- 3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7.3 采购需求出现重大问题，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无法继续评审的；
- 3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37.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该废标的情形。

38、如出现废标，且同时符合以下情形的，如采购人提出申请，报主管部门批准后，可现场转变采购方式，供应商为在场的两家合格投标人。

38.1 因上条第一款情形导致废标的；

38.2 只有两家合格投标人（未开启标书的，将开启标书，审核其资格条件及响应内容）；

38.3 现场没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8.4 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的；

38.5 专家认为采购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的。

39、采购方式现场经主管部门批准改为其它采购方式时，将通过询标以《招标流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邀请函》函告各合格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通过回复并加盖公章确认参加。未回复或者放弃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39.1 采购方式现场转变其它采购方式时，不再重新编制采购文件，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原则上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将书面告知所有参加活动的合格投标人。

招标文件原评标办法为有效最低价的，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评标办法保持不变。

招标文件原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或两阶段低价法或两阶段综合法，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评标办法变更为有效最低价：即在投标人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前提下，以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人。

39.2 转变采购方式后，若投标人未能在评委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

39.3 转变采购方式后，二次报价的项目，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首次报价，未唱标的，现场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采购方式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39.4 在技术与服务需要没有增加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9.5 投标人投标报价异常，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明显缺乏竞争性的，不能保证资金的有效利用时，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附：

招标流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邀请函

各相关投标人：

本项目因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只有二家，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且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经主管部门批准，现已现场变更为\_\_\_\_\_方式继续采购。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详见下述说明）。

转变方式后对招标文件变更的特殊说明：（1、2、3、……）

投标人如同意继续参加，请按下述格式填写投标人全称并经授权代表签字，以声明对上述内容清楚了解且无任何异议，并愿意参加本项目。

序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授权代表及联系方式	是否参加

## 九、评标办法

本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增加评标工作透明度，保证评标、定标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精神，并结合本项

目实际制定本办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抽签决定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从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开始评审，按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报价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排序，推选出供应商。

本项目采取的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0、评标程序

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应了解和熟悉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特征主要技术服务要求及标准、评审标准等相关内容：

40.1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响应文件有效性进行评审。

40.2 先进行有效性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将技术与商务部分得分汇总后，最后再进行报价部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推荐有排序的预中标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40.2.1 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否定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标记录上。对评审结果持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委采取投票方式表决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0.2.2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评审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40.2.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区别情形及时作出处理。

40.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0.2.5 如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进行审查的，各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相关原件材料等带到开标现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并递交，迟交将不接受。相关原件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应当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由评标专家进行评审。

40.2.6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0.3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0.4 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 (3)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 (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 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6) 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 (7) 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

月；

(8)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以上情形第(1)(3)(4)(5)条以开标当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发布的为准；以上情形第(2)条以开标当日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发布的为准。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反馈至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记录在评标报告中。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评标过程中因网络、网站的问题无法查询时，在中标公告期间由采购人代表查询并直接采用。

以上情形(6)、(7)、(8)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查询，以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信用信息栏开标当日“铜陵市(含县)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分值汇总表”为准，不良行为记录符合前述规定情形之一的，信用评审不合格。

**以上情形由投标人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0.5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0.6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

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主要标的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主要标的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规定处理。

#### 41、有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按无效标处理。（制作投标文件时，供应商应仔细阅读以下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审核材料要求
1	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委托书按相应要求签字或盖章。同时委托人符合文件相关要求。	提供授权委托书装订入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或影印件，无需投标授权书）
2	需要提供的投标资格证明资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至投标截止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至投标截止日，我单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政府采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p>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至投标截止日，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10分（含）-15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3个月；</p> <p>至投标截止日，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15分（含）-20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6个月；</p> <p>至投标截止日，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20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12个月。</p>	
		<p>投标人具有市级及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p>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标书规范性	投标文件标记等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应要求。	
5	标书盖章	投标文件盖章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标书响应情况	质量标准要求、交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供货、售后服务体系	

		与维保等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7	功能指标及技术参数	所投产品必须优于或等于关键性技术性能、参数。 <b>本目标注★的要求即为关键性要求。</b>	
8	其他要求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 42、报价部分评审

42.1如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在技术与商务部分评审结束后，评审其报价部分。

42.2评审委员会将对进入报价部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报价部分有效性进行审查，经评审有效后，评审委员会将对报价部分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2.2.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表为准；

42.2.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2.2.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2.2.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3报价无效的几种情况。出现其中一种情形，报价即为不合格。

42.3.1投标报价高于预算控制；

42.3.2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42.3.3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报价出现异常导致不能保证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的；

42.3.4投标报价出现在投标报价表以外的其它位置；

42.3.5按45.2规定的原则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42.3.6不符合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中其它合格性评审要求。

42.4主要标的一览表的评审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无效的几种情形如下：

42.4.1内容与技术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

42.4.2表中填写的标的项比采购人列出的主要标的缺少的；

42.4.3其他未满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必须满足的要求的。

### 43、评标办法

（满分 100 分，计算过程和结果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评分办法

序号	项目评分	评标内容及标准	分值
1	投标报价 (3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计算得分时，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0分
2	体系认证 (6分)	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能够提供有效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的 ISO9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此项最高得 6 分。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影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截图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不提供不得分）	6分

3	产品质量控制方案 (12分)	<p>1. 投标产品的原材料检验方法与质量控制全面规范，每道工序能进行检测和控制，具有相关检验检测设备的，方案、规范全面、深入的得 6-5 分，方案、规范较合理的得 4-3 分，方案、规范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2-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 投标产品的成品检验方法与质量控制全面规范，具有相关检验、试验设备的，方案、规范全面、深入的得 6-5 分，方案、规范较合理的得 4-3 分，方案、规范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2-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12分
4	检测报告 (12分)	<p>1、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投标人投标产品厂家具有钢铁或钢铁产品类检测机构出具的球墨铸铁管检测报告（DN200、DN300、DN400、DN500 的检测报告），得 5 分，每少一种规格扣 1 分，少 3 个及 3 个以上规格则该项不得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p> <p>2、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投标人投标产品厂家具有经 CMA 或 CNAS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任意规格球墨铸铁管球化率检测报告，产品达到球化率 2 级的（球化率不低于 90%）得 2 分，达到球化率 1 级的（球化率不低于 95%）得 4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多个检测报告不重复计分，以最高分计。</p> <p>3.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检测报告出具时间为准）投标人投标产品厂家接口密封型式试验报告：能够提供内压力下及外压力下接口密封型式试验报告得 3 分（须按照《水及燃气管道用球墨铸铁管、管件和附件》GB/T13295 中柔性接口型式试验的规格分组要求进行试验。</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原件备查)</p>	12分
5	供货方案 (5分)	货物交货进度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单位技术力量、物	5分

		力、财力、生产能力及保证供货期的其他具体货物生产及供应计划、保证措施等进行打分：内容齐全、方案完整、合理、操作性强、保证措施规范的得 4-5 分；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整、供货计划安排较合理、具有操作性、措施基本规范的得 2-3 分；内容基本齐全，方案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 5 分。	
6	业绩 (15 分)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在国内水司有类似球墨铸铁管供货业绩，每具有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 3 分。此项最高得 15 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原件备查）	15 分
7	企业实力 (5 分)	1. 投标人投标产品厂家产品通过国家认证的(CNAS 认证)证书的得 2 分，须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官网 ( <a href="http://www.cnas.org.cn">www.cnas.org.cn</a> ) 截图，否则不得分 2. 投标人投标产品厂家具有球墨铸铁管产品、生产设备、生产技术任一国家发明专利证书，得 2 分，满分 2 分；具有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不重复计分，按最高分计。（原件备查）	5 分
8	生产技术能力 (6 分)	投标人投标产品厂家分别具有 1 台口径 DN200、DN300、DN400、DN500 的离心铸管机的得 3 分，在满足上述要求的基础上多增加一台及以上离心铸管机(任意规格)的得 3 分，本项满分 6 分。 注：须提供设备图片及以下条件之一的材料： (1) 采购合同扫描件或影印件； (2) 采购设备的发票扫描件或影印件； (3) 中国铸造协会的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提供不全不得分。	6 分

9	售后服务及承诺 (9分)	<p>1. 售后服务认证：提供生产企业有效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原件备查）</p> <p>2. 质保期：根据各供应商承诺的免费质量保修期进行评分。免费质保期在原质保基础上每延长1年得2分，满分4分。（免费质保期1年）</p> <p>注：提供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质保期承诺函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p>	6分
		<p>售后服务响应情况：根据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点及其他承诺等情况给予酌情打分。满分3分。</p> <p>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p>	3分

**备注：**为便于评审专家评标，投标人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应清晰明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不清晰或投标文件表述含糊不清的，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判断，影响其评审结果，责任自负。

## 十、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 44、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合同将授予中标人。

### 45、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 46、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6.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6.2 中标人如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有投标担保的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

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6.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6.4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服务要求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46.5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卖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工程施工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 47、履行合同

47.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47.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48、验收

48.1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48.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参与验收。

48.3 检测、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人）承担，采购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48.4 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当场拒收，已接受

的应妥为保管，同时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规定时间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如甲方验收合格并足额付款的，视同甲方认可乙方所交产品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48.5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注：

- 1、如本章内容与其他章节有冲突，以本章内容为准。
- 2、如本章内容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冲突的，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 3、如本章内容与国家、地方强制标准相冲突的，以强制标准为准。

### 一、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

####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K9 球墨铸铁管	DN200mm	米	1026
2	K9 球墨铸铁管	DN300mm	米	10776
3	K9 球墨铸铁管	DN400mm	米	384
4	K9 球墨铸铁管	DN500mm	米	2964

注：

1. 以上报价包含交付使用的全部费用，包括税费、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加工及加工损耗、除锈、防腐、油漆、调试、第三方检测、验收、劳保基金、检验及售后服务、增值税、维保、代理服务费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2. 以上数量仅为参考数量，具体数量以采购人书面通知的供货数量为准。投标人投标报价时须按上表数量进行报价，若有缺项漏项及减少货物数量，将否决其投标文件。结算时以实际发生数量及投标单价进行结算。

#### (二) 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

##### 1.1. 技术标准

供货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我国的设备设计、制造、试验和安装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不限于下列标准）：

GB/T 13295-2019 水及燃气用球墨铸铁管、管件和附件

GB/T 17457-2019 球墨铸铁管和管件 水泥砂浆内衬

GB/T 21873-2008 橡胶密封件 给、排水管及污水管道用接口密封圈 材料规范

GB/T 17219-1998 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或相关规范

## 1.2. 技术参数

★标准工作长度： 6 米

★供水管件管材外部防腐层：金属锌涂层+高氯化聚乙烯

★锌涂层单位面积平均重量：不低于 130g/m<sup>2</sup>

★供水管材管件壁厚级别系数：K9（适用于承插式柔性接口）

## 1.3. 技术内容

### (1) 供水用管材技术要求内容

1) 投标人具有市级及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2) 材质：铁素体基体的球墨铸铁。球墨铸铁金相检验应按 GB/T13298-2015《金属显微组织检验方法》执行。检验结果应符合 GB/T9441-2009《球墨铸铁金相检验》要求，其中球墨铸铁球化等级不低于六级，并出具相应的检验报告。

3) 力学性能指标：球墨铸铁管材的拉伸性能和布氏硬度必须符合 GB/T 13295-2019《水及燃气用球墨铸铁管、管件和附件》的要求。

### 4) 管材内衬

①水泥砂浆内衬厚度公称值及最小值须符合 GB/T 17457-2019《球墨铸铁管和管件 水泥砂浆内衬》标准中表 1 所列出的规定值。

② 水泥砂浆内衬最大裂缝宽度和径向位移须符合 GB/T17457-2019《球墨铸铁管和管件 水泥砂浆内衬》标准中表 1 所列出的规定值。

③内衬材料需符合 GB/T17219《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卫生安全评价标准》或相关规范的要求或须获得权威卫生机构出具的饮用水接触材料卫生许可批件或检验报告。

④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水泥砂浆内衬不得引入任何衍生物并因此导致不符合

CJ/T 206-2005《城市供水水质标准》中常规检测项目及限值要求。

**表一 水泥砂浆内衬的厚度**

单位为毫米

DN 组	公称直径	内衬厚度		最大裂纹宽度和径向位移（饮用水）	最大裂纹宽度（非满流污水管线）
		公称值	最小值		
I	DN40-DN300	4.0	2.5	0.4	0.4
II	DN350-DN600	5.0	3.0	0.5	0.5
III	DN700-DN1200	6.0	3.5	0.6	0.6
IV	DN1400-DN2000	9.0	6.0	0.8	0.8
V	DN2200-DN2600	12.0	7.0	0.8	0.8
VI	DN2800、IN3000	15.0	9.0	0.8	0.8

### 5) 管材外涂层

① 壁厚分级管单位锌涂层厚度应符合 GB/T17456.1-2009《球墨铸铁管外表面锌涂层 第1部分：带终饰层的金属锌涂层》规定的要求。锌涂层局部重量最小值不应小于 110g/m<sup>2</sup>。

② 终饰涂层干膜的平均厚度应不小于 70um，局部最小厚度应不小于 50um；为了避免起泡，终饰涂层干膜的平均厚度应不超过 250um。

6) 外径、内径和壁厚须符合 GB/T 13295-2019 所规定的标准值及公差范围。

### (2) 包装运输

1) 产品包装应用符合要求的形式包装，并附有产品合格证、外包装应有厂名（商标）、产品名称、标准编号、规格型号、数量、重量、出厂日期等。

2) 运输时应小心轻放、避免油污，不得摔、滚、拖；要防止捆扎钢丝绳磨损外防腐层；DN700 以上的管材运输时应做好支撑防护。

### (3) 质保及售后服务：

1) 中标人须提供至少 1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所有质保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质保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

2) 中标人须设有 7×24 小时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方法。

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中标人必须在接报修电话 24 小时到现场并解决问题。免费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免费修复，对于无法修复的情况，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

#### **(4) 验收要求**

1) 目测检验：管材外观（包括内外防腐）表面应平整光洁、不得有损伤、裂缝、缺损、凹陷、砂眼、形变、尺寸等缺陷。

2) 管材的表面不应有裂纹、重皮、承插口密封工作面不应有连续的轴向沟纹，不应有影响正常使用的其它缺陷和表面损伤。

3) 产品应有该批次的出厂质量检验部门的检验合格证。

4) 批量产品的性能检验，如：耐压试验、卫生指标、耐腐蚀试验、型式检验、出厂检验等检验项目因使用方无检验手段可赴生产厂实地检验或抽样送检。

5) 球墨铸铁管应选用离心工艺生产，产品应符合 GB/T 13295-2019 国家标准或 ISO 2531 国际标准。

6) 如任何一方对产品的质量、安全等有疑义，可以共同要求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检测，第三方检测机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果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补偿其经济损失。

**(5) 质保期：**项目施工结束至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6) 付款方式：**根据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和实际到货数量据实结算。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该批货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年限满后无息返还。结算时供货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7) 供货期限：**分批供货，每批接到业主供货通知后 5 个日历日内完成。

## 第五章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 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球墨铸铁管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_

买方（采购人）：\_\_\_\_\_

卖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 一、货物名称、生产厂家、品牌、数量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总价：						

本合同所列货物首先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其次与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一致。

**二、保修及售后服务：**依据商品的保修条款、售后服务条款，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从其约定。

**三、交货、安装、调试期：**分批供货，每批接到业主供货通知后 5 个日历日内完成。

**四、交货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五、验收：**按材料进度计划要求验收合格。供方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由供方与需方共同清点验收。

## 六、付款方式：

根据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和实际到货数量据实结算。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该批货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年限满后无息返还。结算时供货方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质保期：中标方所提供的产品按照所投标书的保修期限进行保修，验收合格并签字后进入保修期，本项目质保期为 1 年。

## 八、违约责任：

### 1、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2、买方违约责任

(1) 在合同生效后，买方无正当理由拒收合格货物，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买方接收合格货物后，应在规定时间内付款，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 1% 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 3、卖方违约责任

(1) 卖方应根据买方的要求承诺在规定时间内供货，卖方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买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买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

(2) 卖方应根据买方的要求承诺在规定时间内供货，卖方逾期交货的，卖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 1% 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 4、不可抗力

(1) 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

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 1、双方协商解决，如无法达成一致，提请主管部门调解；
- 2、如上述方式仍不能达成一致，可选择下列途径之一：
  - 2.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本合同的其他重要组成部分：

- 1、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文件补充资料）；
-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修改或澄清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3、中标通知书。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合同文本的组成部分的先后解释顺序为：1、  
中标通知书；2、招标文件；3、本合同文本；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5、  
其他补充约定事项。

---

---

买方

买方（盖章）：\_\_\_\_\_

法人（授权）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卖方

卖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 标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以下附表仅供参考）

##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资格审查资料
- 2、投标授权书
- 3、投标函
- 4、项目实施方案
- 5、技术规格响应表
-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 7、质保及售后服务
- 8、其他证明材料

## 二、报价部分

- 1、报价表
- 2、主要标的一览表
- 3、中小企业材料

##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需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2、投标授权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本单位\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全称）项目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合同签署、合同执行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_\_\_\_\_

### 3、投标函格式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贵方\_\_\_\_\_采购公告，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投标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手机号码\_\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即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理。

3、至投标截止日，我方、包括我方法定代表人\_\_\_\_\_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_\_\_\_\_近三年内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投标截止时间前，我单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接受处理。

4、至投标截止日，我方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5、至投标截止日，我方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月；

6、至投标截止日，我方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7、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

与服务。

8、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9、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签订合同前向贵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到账凭证或保函。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不按时领取中标通知书或拒绝签订合同，或不按承诺递交履约保证金到账凭证或保函，视同我方放弃中标资格，并愿意接受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10、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11、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折扣）的投标人。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_\_\_\_\_

#### 4、项目实施方案

##### (1) 投标人简介

(不超过 1000 字)

##### (2) 项目实施方案

(详细说明)



##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1) 服务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或执 业资格	学历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它						

注：证件应附复印件或影印件，投标人对其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 (2) 其它证明。

## 7、质保及售后服务

### 1、承诺的质保内容

### 2、货物免费质保期一览表（如果不同的部件质保期不同，应分别列明）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制造厂家	免费质保期
1					
...					

### 3、售后服务

供应商应提供全方位、有效而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主要包括：

(1) 故障响应时间（指接到报修电话起赶到现场的时间）

(2) 接到报修后详细的故障响应方案

(3) 免费质保期以后的维修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名称	维修内容	维修费用（元）	备注
1				
...				

(4) 免费质保期以后的零配件、易损件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零配件、易损件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						

(5) 售后服务能力一览表

售后服务点	详细地址	技术人员名单	固定联系电话	手机
...				

## 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

## 二、报价部分

### 1、投标报价表

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以自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 我方承诺报价不高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同期平均价格，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						
...						
	合计:					
	供货期: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_\_\_\_\_

## 2、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内容必须与技术规格响应表内容一致。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1) 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产品或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主要标的一览表”中。且内容必须与技术规格响应表相应内容一致。

2)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前述要求去做，在项目评审中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上的响应，或被视作不诚信投标人而拒绝对其做进一步的评审。

### 3、中小企业材料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皖财购〔2020〕1668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对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产品投标声明函》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时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注：

1) 享受以上扶持的中小微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两个条件：一是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二是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享受政策必须填写表一及表二）。

2) 如投标供应商与生产商企业规模不同，则按最大的企业规模计算价格扣除政策级别。

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成交候选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产品品名及生产厂商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如有对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提出相关质疑的，被质疑人应当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5个工作日）内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含）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的认定材料，否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

### (1) 中小企业产品投标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活动（项目编号：）同意评审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内容并承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价（人民币：元）	小计（人民币：元）	价格扣除比例（3%或6%）	扣除后的价格小计（人民币：元）	生产厂商名称	备注
1								须提供生产厂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2								
3								
.....								
合计（人民币：元）								

#### 备注：

- 1) 非中小企业产品投标，不需要填写此件。
- 2) 表中所列产品应为投标人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所投产品生产厂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须随本声明函同时提供，否则该产品不予认可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该部分价格不享受中小企业折扣政策。
- 3) 如投标人仅提供服务，可不填写生产厂商名称、不提供生产厂商《中小

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声明函由投标人及生产厂家分别填写并盖企业公章,投标文件中生产厂家的声明函可用扫描件、照片等形式。非中小企业产品投标,不需此件。如投标人仅提供服务,可不提供生产厂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明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请完整填写声明函内容，否则不予认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活动由本单位提供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